吉林梅花氨基酸有限责任公司氨基酸生产项目（调整部分工程内容）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信息第一次公开

受吉林梅花氨基酸有限责任公司委托，吉林省中实环保工程开发有限公司承担了《吉林梅花氨基酸有限责任公司氨基酸生产项目（调整部分工程内容）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的编制工作，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对该项目的基本情况及环境影响评价的有关信息公告如下，希望广大公众积极参与，对项目建设提出宝贵建议。

（一）建设项目概况

建设项目名称：吉林梅花氨基酸有限责任公司氨基酸生产项目（调整部分工程内容）

建设单位：吉林梅花氨基酸有限责任公司

建设性质：改扩建

建设地点：吉林白城工业园

建设内容：本项目为年产 40 万吨赖氨酸、30 万吨谷氨酸钠、33 万吨有机肥及配套工程，以白城当地过剩的玉米为主要原料，深加工生产一期赖氨酸产品及有机肥。二期谷氨酸钠产品（味精）及有机肥。

（二）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吉林梅花氨基酸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电话：0436-3523987

邮箱：tyx7499@163.com

（三）评价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环评单位：吉林省中实环保工程开发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431-81166135

邮箱：huanping1609@163.com

（四）公众意见表

详见附件一

（五）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

1.您对该项目的了解程度？

2.您认为目前环境质量现状如何？

3.您认为本项目是否有利于地方经济发展？

4.本项目建设对你们的就业机会的影响？

5.你对本项目最关注的环境问题是什么？

6.该项目对本地区环境影响程度？

7.您对本项目建设意见？

（六）提出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通过打电话、发邮件、网站回复等方式提出自己的建议。

附件一：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年月日

项目名称	XXX 项目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	（填写该项内容时请勿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内容，若本页不够可另附页）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一）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姓 名	
身份证号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经常居住地址	xx 省 xx 市 xx 县（区、市）xx 乡（镇、街道）xx 村（居委会）xx 村民组（小区）
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 （填同意或不同意）	（若不填则默认为不同意公开）
（二）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单位名称	
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地 址	xx 省 xx 市 xx 县（区、市）xx 乡（镇、街道）xx 路 xx 号
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	